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Distr.: General
7 June 200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审议缔约国根据《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第 18 条提交的报告

缔约国的第四次定期报告*

荷兰：阿鲁巴

* 本报告印发时未经编辑。

关于荷兰政府提交的初次报告，见 CEDAW/C/NET/1、Add. 1、Add. 2 和 Add. 3，报告已由委员会在其第十三届会议上审议。关于荷兰政府提交的第二次定期报告，见 CEDAW/C/NET/2、Add. 1 和 Add. 2，报告已由委员会在其第二十五届会议上审议。关于荷兰政府提交的第三次定期报告，见 CEDAW/C/NET/3、Add. 1 和 Add. 2，报告已由委员会在其第二十五届会议上审议。



关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荷属阿鲁巴的第四次补充报告

2004 年 8 月

目 录

	页次
导言	4
第 1-3 条 立法和政策事务	4
第 5 条 陈规定型观念	8
第 6 条 贩卖妇女和卖淫	9
第 7 条 公共和政治生活	10
第 9 条 国籍	10
第 10 条 教育	11
第 11 条 就业	12
第 12 条 保健	13
第 13 条 经济和社会生活	16
第 15 和第 16 条 法院和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16
附件	
附件一： 与第 10 条有关的基于性别的统计资料，2000 年人口普查，中央统计局；《教育统计学》，教育部，2002-2003 学年	
附件二和附件五： 与第 11 条和第 13 条有关的基于性别的统计资料，2000 年人口普查，中央统计局	
附件三和附件四： 与第 12 条有关的图表	

导言

本报告是依照《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 18 条和根据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指导原则提交的。

阿鲁巴的第四次定期报告所涉期间为 2000 年 4 月至 2004 年 8 月，应与阿鲁巴所提交的前三次报告结合起来阅读。前三次报告已论及且在本报告所涉期间内未发生变化的各专题，这里不再评述。

本报告也考虑了委员会在 2001 年审议阿鲁巴的前三次报告时提出的建议。本报告由政府间阿鲁巴人权委员会编写。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任择议定书（纽约，1999 年 10 月 6 日）于 2002 年 8 月 22 日在荷兰王国全境生效（荷兰、荷属安的列斯和荷属阿鲁巴）。

第 1-3 条：立法和政策事务

概况

关于前一次报告，所能报告的是，由阿鲁巴、荷属安的列斯和苏里南三方签署的合作协议有效期延长至 2003 年。

2003 年 11 月，再次举行三方会谈，讨论如何实施地区合作并扩大合作范围。

阿鲁巴人列举了下列国家优先事项：

- 加强性别问题认识培训
- 媒体、政治和妇女担任管理职务
- 评估就业与照料家庭两者兼顾的可能性
- 研究对妇女暴力问题
- 少女怀孕

新的议定书提出了应该通过合作优先解决的下列问题：

- 组织培训，提高全社会对性别问题的认识

- 出版地区联合时事通讯季刊，费用由合作国均摊
- 组织小型讨论会，交流看法并为特定目标群体提供新方法
- 对性别政策所涉各个领域展开调查
- 促进国家一级妇女培训专门计划，称为“妇女学校”

在即将到来的 2003 年至 2006 年期间，国家各部门将共同关注拟定妇女培训专门项目，以及关注下列领域的各项活动：

- 妇女和贫穷
- 教育和培训
- 妇女和健康
- 妇女和经济
- 妇女和领导

社会事务和基础设施部的政策计划

社会事务和基础设施部在其 2002-2005 年的政策计划中列入有关进一步发展和支持有关两性平等问题的政策。该部明确将可持续发展的基本原则作为其制订政策的基础，在发展进程中以人为本，人民大众不仅是受益者，更是参与者。为了实现男女平等、全面参与社会生活，政府还必须格外重视需要特别关注的个人和群体以及妇女的需要。

具体落实政策

为了具体落实其社会政策，社会事务和基础设施部成立了若干工作组，包括一个关注两性平等问题的工作组。该工作组由政府不同部门的公务员和在两性平等领域富有经验的非营利组织的代表共同组成。该工作组已经编写了一份旨在促进两性平等的咨询备忘录。在界定对于两性问题的立场、提高性别问题认识和制定两性平等的综合国家政策方面，该备忘录应当被视为迈出的第一步。

本报告提出的建议是基于对妇女生活现状的分析，基于现有的文献资料，以及基于工作组成员的知识和实践经验。采用 2000 年 10 月最新人口普查数据作为建议的依据。咨询备忘录力图确定性别问题并就解决性别问题提供指导意见。

该项研究深入分析了妇女在教育、劳动力市场、卫生保健、政治和公共职务等方面的现状，并且深入分析了立法上的矛盾之处。该项研究试图将收集得来的数据资料与《北京行动纲要》所列 12 个密切关注领域联系起来。

最后，本报告就下列方面提出建议：妇女和人权；妇女和经济；对妇女的暴力；教育和媒体消极的妇女形象；参与和决策；女童。

提出下列一般性建议：

- 设立相关机构和机制，开始将性别观点纳入一般政策的进程。
- 为从政人员、教师、政策制定者、警官、媒体工作人员以及其他专业人员提供（更多）培训，提高性别认识。
- 在早期教育阶段，即从小学开始提高对传统角色分工和妇女消极形象的认识，并且在中等教育阶段仍将此作为课程的一部分。
- 通过媒体和培训提供更多公共信息，打破基于性别的男女传统职业选择。
- 深入调查妇女兼顾工作和家庭的情况，并为之提供便利条件。
- 拟订培训和创造就业机会的项目，虑及使妇女难以进入劳动力市场的不利因素。
- 开展有关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性质、程度和影响的研究。
- 在同等资格的情况下，优先录取女性竞聘者担任管理职务。
- 提供更多公共信息，以预防少女怀孕以及性虐待行为或其他虐待行为所造成的心理影响和社会影响。

2003 年 12 月，为具体落实上述各项建议而举行了一次会议。会议明确行动重点在于必须设立一个相关机构或机制，以深化并落实国家两性平等政策。随之就是确定地区计划优先事项。

为落实该政策，阿鲁巴近来开展了以下各项活动：

把性别观点纳入各种课程

- 人权以及妇女权利现已列入中等学校课程。

- 性别观点已纳入中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和在职培训课程，作为个人发展模块的一部分。

修正《阿鲁巴刑法》的国家法令于 2003 年 8 月 22 日生效（修改了有关性犯罪的规定并增加了有关跟踪罪的规定）（另见第 6 条）

2003 年 11 月增设青年议会

青年人以及青年妇女能够通过青年议会的活动，争取与其个人发展有重大意义的权利。设置青年议会，也给青年人以了解政治的机会，或许还促使他们走上从政道路。通过倾听年轻人对与自身有关事务的意见，设置青年议会力图促使阿鲁巴青年人参与社会活动。为此，阿鲁巴尽可能地落实《儿童权利公约》第 12、第 13、第 14、第 15 和第 17 条规定。青年理事会共有 46 名成员，女孩 30 人、男孩 16 人；其中有 23 人入选青年议会。

2003 年 9 月赋予妇女权力培训

为期五个半天的培训课程旨在鼓励妇女维护自身权益，熟知并且参与影响自身权益的事务，如教育、卫生保健和安全。通过游戏、角色扮演和个人活动，触及不同的问题（提高认识、维护自身权益、发现个人潜力、敢于做出自己的选择、合作、学会共同生活）。同时，课程设计确保参与者能够独立开办类似培训班。大约 15 名社会服务工作人员参加了本次培训。

庆祝妇女节

每年妇女事务局都联合许多私人组织安排系列活动庆祝国际妇女节。

在审查所涉期间，妇女事务局组织小组讨论，题为“妇女和领导”和“传媒积极的妇女形象”。学校组织作文竞赛，并且开展信息日活动。另外，还组织了以培训妇女把握机会，改善自身和家庭生活状况为主题的活动。上述活动取得良好效果，社会对这一问题的关注程度日益加大。总体来讲，参加培训课程的女性人数多于男性人数。

今年，为纪念国际妇女节，妇女事务局和社会事务部的区工作组在岛上每个区都组织了社会和文化活动，所有活动均以“妇女”为中心主题。活动目的在于动员更多妇女参加社会活动。阿鲁巴大赦国际举行静默游行活动，引起人们对对妇女的暴力问题的关注。

其提高认识活动

近年来，贫困妇女基金会组织小组讨论会和信息推广活动，纪念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国际日。传媒对这一问题也给予了关注。

去年，阿鲁巴人权委员会（MRC）在 IPA 教师进修学院举办多场讲座，主题涉及两性平等与人权，对象是学生和教师以及中级职业教育人文服务类学生。中级职业教育学校也协助在公共图书馆举办展览，庆祝《世界人权宣言》周年纪念（12 月 10 日）。阿鲁巴人权委员会在报纸上发表了许多周年纪念文章。阿鲁巴人权委员、贫困妇女基金会和阿鲁巴大赦国际将共同举办一次提高认识活动，以庆祝今年的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国际日。

不过，由于资源有限，国家机制资金不足，以及开展与妇女状况更具相关意义的政策的研究困难很多，尽管付出很大努力，但是两性平等综合政策的执行情况并不顺利。

第 5 条：陈规定型观念

为女孩创造平等受教育机会的战略

统计资料显示，阿鲁巴女孩受教育机会并不少于男孩。女孩在学校中表现更加出色，与男生相比，女孩复读或者转入特殊教育的可能性较小。那些到荷兰读书的学生成绩良好，并且经常学成归来。虽然阿鲁巴在入学和平等受教育方面不存在任何问题，但是在真正解放女孩方面，阿鲁巴确实还有不足之处。女生选择特定领域的功课，不大愿意选择技术课程。就各级教育课程的内容和培养目标而言，依然是鼓励妇女和女孩在社会生活各方面扮演传统、附属和依赖的角色。但是，应当指出的是，自从针对 12-14 岁学生的中等职业教育（EPB）实行基础普通循环制度之后，男生和女生都开始学习家政课程和技术课程。虽然，近些年来，阿鲁巴女孩的受教育程度有所提高，但是她们并不因此担任岛内的管理和领导职务。初等教育和中等教育课程改革的目的在于培养学生们的生活技能和人际交往能力。希望此项举措能够促进女学生的解放。不过，至关紧要的是对于阿鲁巴女孩的教育解放给予更加具体的关注。

对妇女的暴力行为

补充上次报告，现提供如下材料：阿鲁巴警察部队（KPA）内部新近成立家庭暴力委员会，其任务是界定家庭暴力行为，并且研究阿鲁巴家庭暴力问题的性质和程度。随后，该委员会还应提出解决家庭暴力问题的行动计划。初步研究表明家庭暴力行为在阿鲁巴是经常发生的事，家庭暴力的受害者多为妇女和儿童。受害者很少能够得到帮助，直到现在依然如此。警方的首要任务是调查并且尽可能起诉犯罪嫌疑人。受害者很少能够得到精神支持和帮助，虽然目前正在设立一个受害者援助机构来这项工作。警方与受害者援助机构开展合作，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第一步，不过，要解决家庭暴力问题，还需要采取更加广泛、更具综合性的方法。相关机构不仅仅是在处理家庭暴力方面发挥作用，它们往往还可在贩卖妇女和儿童等问题上提供重要情报。如果阿鲁巴警察部队希望保留贩卖妇女和儿童案件的详细资料，这些情报必须如实上报并且加以分析。

根据贫困妇女基金会的统计，2002 年和 2003 年新增婚姻虐待案件总共 159 起。这一数字约占 15 岁以上妇女总人数的 0.4%。我们应该知道，基金会所统计的只是报告案例，因而这些数据也许不能充分反映真实

情况。本地妇女和外籍妇女遭受配偶暴力行为的数量几乎相等。2002 年，45.3%的报告案例涉及本地妇女；2003 年，这一数字为 52.8%。

第 6 条：贩卖妇女和卖淫

阿鲁巴岛内贩卖人口行为

关于阿鲁巴岛内贩卖人口行为，目前尚无相关资料。根据警方和检察长办公室提供的信息，无论是在幼女卖淫还是在贩卖妇女或妇女被迫卖淫方面，目前尚未发现任何证据。迄今检察机关没有提起过任何有关公诉，警方也未接到任何有关举报。

不过，报纸杂志的广告中的确存在提供保护措施机构，这一部分存在贩卖妇女的潜在危险。

政府意识到虐待妇女的可能动机，而且鉴于当地具体情况，并不排除阿鲁巴岛内发生虐待事件的可能性。荷属安的列斯和阿鲁巴的海岸警卫队和“保卫我们的海岸”组织付出极大努力来拦截船舶上和海岸上的非法移民。

检察长办公室正在调查城市中的卖淫情况。此举是针对形势的需要，即必须通过全面掌握城市卖淫情况，改进政府对卖淫现象的管制。调查工作也将关注阿鲁巴岛内是否确实发生儿童卖淫和贩卖妇女行为。该项调查将于今年年底之前启动，预计于 2005 年 6 月结束。

警察系统目前处于重组过程的重要阶段，在这一过程中现代化将发挥重要作用。在这方面，警方将特别考虑建立数据采集和分析系统，记录贩卖妇女和儿童案件，色情旅游，淫秽书刊和其他相关资料。

移民调查

中央统计局于 2003 年 5 月至 8 月期间开展移民调查。在调查问卷中，其中受访者需要回答他们来到阿鲁巴岛是否需要支付“中介”费用。尽管问卷当中没有涉及贩卖人口的具体问题，但仍对许多受访者进行了深度调查。回收的答复表明目前尚无贩卖人口行为发生。

关于性犯罪的最新法律

2003 年 8 月 22 日，关于性犯罪的最新法律在阿鲁巴岛内生效，修改、扩充或者增加了对于性犯罪的惩罚措施和其他相关规定。在这方面，最重要的变化就是扩大控诉主体的范围并且延长性侵犯案件的报案时间。最新法律对于婚内强奸，买卖、持有和散布儿童色情制品，强迫卖淫和跟踪骚扰做出规定。根据最新法律规

定，教唆儿童卖淫将会受到严厉处罚，贩卖儿童行为也是一样。此外，最新法律也扩大了对虐待未成年男孩行为的定罪范围。该法还规定，如果妓院允许少女卖淫或者存在强迫卖淫行为，可以责令妓院关闭。此外，关于禁止贩卖妇女的规定已经改为禁止贩卖人口和禁止贩卖工人。

《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的任择议定书》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正在审批过程中。

第 7 条：公共和政治生活

1994-2001 年妇女参与政治情况列表

年份	妇女任职人数	妇女获得选票总数	候选人总数	选票总数	平均
1994	16	3 299 (8.3%)	116	39 566	206
1997	22	4 987 (11.1%)	162	44 741	226
2001	33	11 831 (24.6%)	169	47 958	358

目前政府中有 2 名女性部长（共有 9 名部长），有 4 名女性议员（共有 21 名议员）。上届政府任期内，妇女任职情况大致相当：2 名女性部长和 5 名女性议员。目前阿鲁巴总检察长和阿鲁巴副总督两个职位由女性出任。现有 2 名女性法官和 3 名女性检察官，所占这些职务比例分别为 33.3% 和 60%。

国家公职人员（具有行政级别）当中女性成员情况如下：阿鲁巴警察部队（KPA）共有 421 名警官，其中女性警官 94 名（占总数的 22.3%）；海关部门共有职员 152 名，其中女性职员 41 名（占总数的 27%）；劳教机构（KIA）共有警官 77 名，其中女性警官 15 名（占总数的 19.5%）；特别安全部门 6% 的职员是女性，荷属安的列斯和阿鲁巴的海岸警卫队 12% 的成员是女性；消防部门共有职员 136 名，其中女性职员只有 2 名（占总数的 1.5%）。

第 9 条：国籍

荷兰新《国籍法》

2003 年荷兰新《国籍法》（详见 2000 年《法案法令公告》，第 618 页和 2002 年《法案法令公告》，第 222 页）于 2003 年 4 月 1 日在荷兰王国全境生效。根据新法规定，男女享有同等身份权利。如果外国妇女同荷兰公民结婚，那么她可以通过申请获得荷兰国籍，但并非必须申请。拥有荷兰国籍的妇女不因其配偶获得他国国籍而必须放弃荷兰国籍。荷兰妇女（即拥有荷兰国籍的妇女）的婚生子女，如果父亲属于他国公民，在

子女能够自主选择国籍前，他们拥有荷兰国籍。荷兰、阿鲁巴及荷属安的列斯的荷兰妇女，在其子女国籍方面享有同等权利。

荷兰新《国籍法》还规定，可以通过入籍的方法授予未成年子女荷兰国籍，从而提高他们的社会地位。如果未成年人通过选择和入籍的方法获得荷兰国籍，有关当局有义务听取他们的意见。通过选择获得荷兰国际的范围也有所扩大。在荷兰境内非法逗留的时间已不再是入籍的审核项目。综合考试难度有所加大。新《国籍法》重点打击欺诈行为。如果有人通过欺诈手段获得荷兰国籍，一经发现，将可取消其荷兰国籍资格。

亲子关系确认与荷兰《国籍法》

与外国公民确认亲子关系就是，外国子女当事人根据家庭法律与承认亲子关系的申请人的亲子关系得以确认。申请人必须为其未成年子女提供赡养费，而且经过确认亲子关系的子女与婚生子女享有同样的继承权。如果在阿鲁巴出生的荷兰公民（成为阿鲁巴人）确认与外国未成年子女的亲子关系，那么根据修正前的荷兰《国籍法》，该子女自动并且立即获得荷兰国籍。2003年4月1日实施的新《国籍法》对此规定如下，父亲确认亲子关系之时，未成年子女并不能直接获得荷兰国籍。必须证明父亲与未成年子女的母亲（外国人）共同生活，并且照顾子女三年以上（根据荷兰《国籍法》，第6条第1款启始句和c项）。经查证属实，父母方可为子女申请荷兰国籍。如果父亲是阿鲁巴人，希望子女能够立即获得荷兰国籍，他必须在子女出生之前确认亲子关系。根据荷兰《国籍法》，年满18周岁的外国公民，经过阿鲁巴人确认亲子关系以后并不能立即获得荷兰国籍。他或她必须申请加入荷兰国籍。如果申请加入荷兰国籍，他或她必须拥有居住许可，必须在荷兰王国境内合法居住五年以上，并且授予永久居留权不会引起异议。

第10条：教育

失学儿童

根据多个国际人权协议规定的义务，以及为实行义务教育做准备，2000年5月成立了失学儿童指导小组。该机构的任务就是调查阿鲁巴岛内有多少年龄在4岁至18岁之间的未成年人没有入学，原因何在。调查结果将用于决定采取何种措施确保这些儿童接受教育。关于阿鲁巴岛内学生接受教育情况和失学儿童融合委员会的调查结果和建议，见阿鲁巴就《儿童权利公约》提交的初次报告的第七部分。

义务教育

义务教育法草案现已提交议会审议。该法规定父母/监护人的两项义务，目的是确保尽可能多的儿童（男孩和女孩）接受教育。父母必须保证他们的子女注册入学。子女年满4周岁当年的5月1日，父母必须办理上述登记。父母也必须保证教学时间子女能够到校学习，直到他或她学完职业学校或者普通中等学校的全部课程，或者年满17周岁。

教育改革

各种教育改革项目都在研究如何在卫生教育、人的照顾和性教育领域中开设新的课程，或改变现有课程。男孩和女孩均可平等进入任何学校，从而使女孩与男孩一样能够利用学校的教育资源。

补充上次报告，现提供如下材料：2004 年 8 月 1 日，普通中等学校新开一门课程——个人发展课。该门课程涉及在青少年时期掌握某些技能，也称为“生活技能”，这将有助于学生社会上立足。在这一意义上讲，该门课程的目的就是向学生传授普遍的社会价值观。

关于卫生保健和家庭福利的教育信息

三个非政府组织积极关注“家庭生活教育”，定期组织讲座、培训和研讨会。但是目前并不清楚政府所提供的是否足够。

关于按性别列示的教育数据资料，见附件一。

第 11 条：就业

国家儿童保育法草案

自 1970 年代以来，儿童日托中心的数量急剧增加，部分原因在于妇女参加劳动力市场人数增加，同时家庭内部关系开始松散，过去在照料儿童方面家庭通常发挥主要作用。照料儿童的需求不断增长，在这方面私营部门满足了大部分需求。为防止日托中心发展不受控制，也为了保障日托儿童的权益，政府认为应该制定法律规定安全标准的法律框架。作为回应，立法和法律事务部提出一项国家儿童保育法草案，规定日托中心的经营者必须持有营业许可。经营者必须符合规定的保育条件才能获得许可。

为实行国家儿童保育法做准备，有关部门按照拟定的标准对现有儿童保育机构进行了一次测评。这项研究除了发现条例与实践之间的差距外，还反应出儿童保育中心达标所需费用以及它们的承受能力。

基于自 2004 年 4 月 1 日开始的这项调查的结果，最近成立了一个顾问委员会，负责提出整改建议。目前正在进行精确计算，评估国家儿童保育法实施的可行性。预计有关执行国家儿童保育法的建议将于 2004 年底或 2005 年初出台。当务之急是建设设施良好、价格适中的儿童保育中心，这是改善妇女权益，提高在劳动力市场就业前景的前提条件。

关于按性别列示的就业数据资料，见附件二。

第 12 条：保健

保健概况

如上次报告所述，阿鲁巴于 2001 年 1 月 1 日开始推行普通医疗保险（AZV）制度，在阿鲁巴拥有登记住所的人现在都必须强制投保。凡是参加此项保险的人，都能享受基本保险套餐，包括基础医疗险，特别医疗险，住院险和处方药险。

目前，阿鲁巴岛内共有 34 位普通执业医师。大多数执业医师能够单独诊疗，部分执业医师需要一位专科医师配合诊疗。阿鲁巴岛内专科医师诊疗范围很广，67 位专科医师负责 20 个专门方向。其中 7 位普通执业医师和 9 位专科医师是女性。

妇女的保健状况

2001 年 11 月，阿鲁巴卫生部开展了一项保健状况调查（GOA 2001），共有 1 000 人接受调查。这项调查的目的在于掌握阿鲁巴人口的健康数据，尤其是被调查者看待自身保健状况的情况。

2001 年成立了名叫阿鲁巴母乳喂养组织的非营利组织，负责处理母乳喂养方面的各类问题。

少女怀孕

少女生育率可界定为每年每 100 名年龄在 15 至 19 周岁之间少女的生育婴儿数。在阿鲁巴，目前该比率是 5.1:100。1991 年该比率是 5.8:100。在这方面，可参考《儿童权利公约》第六部分（C）。

按母亲年龄列示的出生婴儿数

母亲年龄	生育婴儿数	所占比例	同龄人口总数
14	2	0.3	638
15	5	0.8	699
16	14	2.1	649
17	43	7.0	617
18	61	10.9	558
19	108	20.5	527
总数	233	6.3	3 689

资料来源：第四次人口和住房普查，中央统计局 2000。

2000 年 4 月至 2001 年 3 月间，年龄在 15 至 19 周岁的阿鲁巴少女总共生养了 156 名婴儿。占所述期间新生婴儿总数的 12.5%。大多数新生婴儿为非婚生子女（83.3%）。年龄在 15 至 20 周岁的少女，如果尚未生育，那么她们在校读书的几率为 86.3%；一旦生育婴儿，她们在校读书的几率降至 36%。

按年龄和就学状况列示的年龄介于 15 岁至 19 岁之间的女孩就学情况

	无子女		有一个或几个子女	
	上学	失学	上学	失学
15	95.8	4.1	25.0	75.0
16	93.3	6.6	72.7	27.3
17	88.8	10.8	47.4	52.6
18	76.7	23.1	41.8	58.2
19	67.3	32.4	24.2	75.8
	86.3	13.7	36.0	64.0

资料来源：2000 年第四次人口和住房普查。

死亡原因

在死亡原因方面，阿鲁巴可与西方国家归为一类，传染性疾病导致死亡的情况目前已经处于控制之中，但是所谓的文明疾病（如心脏病、癌症）却处于上升势头，这些疾病主要由于不良生活习惯所致（如不良饮食习惯和缺乏体育运动）。2001 年各类疾病导致妇女死亡人数占总死亡人数的比例如下：27.3%的妇女死于血液类疾病，23.2%的妇女死于肿瘤，11.6%的妇女死于糖尿病，11.1%的妇女死于传染性疾病，5.6%死于外部原因。

艾滋病毒/艾滋病

上次报告提及的战略计划（SPDF 计划）包含一项阿鲁巴预防和控制艾滋病毒/艾滋病综合计划，该计划于 1999 年至 2001 年实施。目前尚未对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估。

2001 年 9 月，阿鲁巴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的帮助下完成了艾滋病毒/艾滋病现状和回应分析，随后于 2002 年召开国家协商会议，讨论制定阿鲁巴艾滋病毒/艾滋病回应扩展国家战略计划。协商会议结束之后，召开了一个有政府成员和议会议员参加的增强敏感认识与宣传会议。

阿鲁巴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国家战略计划（2003-2007 年）是泛加勒比伙伴关系分区域战略计划的组成部分。该计划涉及若干优先领域，包括妇女、女孩和女性色情业者在内的弱势群体。开发计划署为制定该计划提供资金和技术扶持。为该计划筹措资金的提案已提交欧洲联盟审批。但是，欧洲联盟于 2003 年 12 月否决了该提案。2004 年，修正后的提案再次提交欧盟审批。

2003 年，三名艾滋病毒感染者及患者加入艾滋病方案主题小组。小组定期开会。小组成员也参加了当地各类讨论会，包括加勒比流行病学中心组织的培训者培训讨论会和题为“为艾滋病毒感染者及患者建立加勒比地区网络”的讨论会。培训者培训讨论会与参会者目前都积极参加针对特殊群体的培训。2003 年，阿鲁巴四名艾滋病患者首次加入加勒比地区网络。此外，阿鲁巴也主办了两次“网络化”研讨会和一次由加勒比地区网络组织的针对感染者和患者的研讨会。

审查所涉期间，主题小组开展了多项活动以提高对这一问题的认识，包括校园讲座、广播电视广告和节目、青年人海报竞赛，以及在狂欢节期间发放避孕套。2003 年，主题小组和教育部为中等教育三年级学生出版了一本有关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帕皮阿门托语书籍。2004 年，主题小组宣传重点在于青年和艾滋病毒感染者及患者。

上次报告已经提供有关艾滋病患者的诊疗信息，这里还应提及的是，只要临床治疗需要，艾滋病患者都能享受住院治疗的待遇。白黄十字基金会对艾滋病毒/艾滋病患者开展家庭护理服务。不过，目前尚无艾滋病患者申请此项服务。

1987 年至 2003 年 12 月期间，公共卫生部共收到艾滋病毒感染报告 383 例，男女病患比例为 2: 1。1993 年至 2003 年，平均每年新增艾滋病患者 29 人；其中 61% 为男性，35% 为女性。在报告的艾滋病毒感染病例中，61% 的患者年龄在 20 至 39 岁之间；其中 64% 为男性，33% 为女性。另见附件三。

一名儿科医生目前正在起草一份关于母婴传播的协议草案。该草案将涉及在整个怀孕和生育期间为受病毒感染的母亲提供支持和药物治疗。该草案还将涉及对于婴儿的治疗和用药。

女性吸毒者

补充上次报告，现提供如下材料：自 2003 年 10 月 13 日以来，禁毒协调机构与中专教育（EPI）的公共事业部门密切合作，提供有关中低级职业人群吸毒者监护的培训；并且很快将与阿鲁巴大学密切合作，提供高等职业教育和大学教育。参加此项培训课程的学生中，女生占大多数（65%）。

科罗拉多中心是目前岛内惟一为女性吸毒者设立的康复机构。该中心共有 72 张床位，其中 20% 的床位为女性吸毒者预留（12 张）。关于 1999 至 2003 年进入科罗拉多中心的女性吸毒者的人数、收治时间、年龄等，见附件四。

第 13 条：经济和社会生活

老年妇女

自 1997 年起，（政府）改革养老金制度，现在老年公民，不论男女，均能从中获益。60 周岁以上（含 60 周岁）的单身公民，不论男女，均能获得同等数额的养老金。与过去不同的是，如果已婚妇女先于丈夫达到 60 周岁，现在也有资格领取已婚公民养老金。如果配偶死亡，年龄未满 60 周岁的鳏夫或寡妇均可领取鳏寡养老金。一旦年满 60 周岁，他或她即自动领取单身公民养老金。

单身母亲

1991 年，阿鲁巴境内共有 1 781 户单亲家庭（8.2%）。到 2000 年，单亲家庭数量上升至 2 969 户，占总数的 9.1%。1991 年和 2000 年，单身母亲家庭的数量均占全部单亲家庭总数 88% 以上。大多数单身母亲家庭（53.8%）只有一个子女，30.1% 的单身母亲家庭有两个子女，13.6% 的单身母亲家庭有三个或者三个以上子女。单身父亲家庭孩子数量的分布比例大致相当。

妇女参与体育运动

根据 2000 年普查，共有 36 563 人（占人口总数的 44.6%）年龄在六岁及六岁以上，这表明他们在普查开始的前一周参与体育运动，其中 46.6% 为女性。

另见附件五。

第 15 和第 16 条：法院和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补充上次报告，现提供如下材料：妇女同男子一样享有完整的法律行为能力，并且同男子一样可以提起各类诉讼。

对《阿鲁巴民法》的修正

根据前民法第 154 条第 2 款，如果夫妻双方不能就婚后居所达成共识，原则上由丈夫决定。丈夫对于子女抚养问题也有最终决定权。前民法第 339 条第 2 款规定，如果在子女抚养问题上有分歧，夫妻双方不能达成共识，那么丈夫有权决定。根据前民法第 340 条，父亲有权管理子女的财产并代理子女提起民事诉讼。根据第 69 条，父亲的居所被视为子女的居所，即使子女事实上与母亲共同居住。一旦离婚，妻子经法庭同意可以离开婚姻居所。而丈夫则有义务支付其赡养费。已婚女性（第二）监护人，其监护地位也与丈夫不相等。

2002 年 1 月执行新的《民法》后，即废止了上述各项不平等条款。

关于若干其他条款，对男女区别对待是否有足够的正当理由，这一点还值得怀疑。男女结婚年龄有别就是一个例子。目前法定结婚年龄为 18 周岁，经过特许可以提前。如果女性能够证明已经怀孕，她只要年满 16 岁也可以结婚。

值得指出的是，同修正之前的《阿鲁巴民法》不同的是，现在单身公民可以收养子女。已婚夫妇依然可以收养子女。关于普通法婚姻，法律现有明文规定，结婚原则已不再是唯一认可的同居方式。

对于王国境内的男子和妇女以及居住地，法律未作明确区分。关于男女婚后的地位和他们缔结婚姻的自由，法律也未明确区分。在阿鲁巴，婚生子女仍然不能随母亲姓。关于其他所有方面，阿鲁巴完全符合第 15 和第 16 条以及联合国委员会就前述条款所作建议的要求。

在阿鲁巴，按照传统和文化价值观，女性的首要任务依然是抚养子女和照顾家庭。照此看来，家庭责任就意味着参加工作的妇女承担着双重责任。

根据有关外侨法律和政策，女侨民原则上享有与男性同等的家庭团聚的权利。不过，该规定对于住在雇主家的女佣和女仆并不适用，相关政策保持不变。就她们住在雇主家这一情况而言，她们必须未婚或者已经离婚，必须没有年幼子女需要抚养。

附件一

第 10 条： 教育

2000 年的普查结果显示，30 至 34 岁以下年龄组中，拥有大学教育背景的女性人数多于男性人数。超过上述年龄段的人口中，拥有大学教育背景的女性人数明显减少。在 45 岁以上人口中，按每 100 名男性毕业生计算，拥有大学学历的妇女人数不到 50。在拥有非大学高等教育资格证书（教育分类六级）的人口中，青年组中妇女所占比例明显高于男子比例。

下表显示目前参加不同级别教育分类的学生人数情况。可以发现，参加教育分类三级以上的学生中女生人数多于男生人数。

按教育分类方案级别列示的入学人口

教育分类 级别类型	男生		女生		合计	
	学生人数	百分比	学生人数	百分比	学生人数	百分比
教育分类 初始级	2 536	21.8	2 370	20.2	4 906	21.0
教育分类 一级	4 780	41.0	4 701	40.1	9 347	40.0
教育分类 二级	3 047	26.2	2 976	25.4	6 023	25.8

教育分类 级别类型	男生		女生		合计	
	学生人数	百分比	学生人数	百分比	学生人数	百分比
教育分类 三级	484	4.2	761	6.5	1 245	5.3
教育分类 五级	616	5.3	680	5.8	1 297	5.5
教育分类 六级	71	0.6	250	2.1	321	1.4
教育分类 七级	9	0.1	25	0.2	35	0.1
教育分类 九级	108	0.9	105	0.9	213	0.9
学生总数	11 652		11 735		23 387	

资料来源：2000 年人口与住房普查。

阿鲁巴的入学率非常高：15 岁以下人口中入学率超过 95%。

截至 2001 年 6 月，共有 1 553 名学生领取政府发放的助学贷款。助学贷款旨在帮助学生完成中等教育后在阿鲁巴或国外继续深造。1 553 名领取政府助学贷款的学生中有 906 名女生。2001 至 2002 学年，共发放了 562 笔助学贷款，其中领取贷款的女生有 339 名。

文盲率

阿鲁巴对文盲率的分析限于 14 至 75 岁人口。75 岁以上人口中有许多人由于老年疾病不能阅读或写字。阿鲁巴的文盲率很低。根据 2000 年的普查，2%的男性和 2.2%的女性是文盲。41 至 64 岁人口中文盲率最高（45.9%），其中 66%是阿鲁巴人。修正性别与出生地之后，结果为 56%的文盲是女性，其中 52.3%是阿鲁巴人，2.3%来自发达国家，45.5%来自发展中国家。男性文盲中，84.4%是阿鲁巴人。

阿鲁巴教育体系和入学比例

阿鲁巴教育体系现包括以下各级教育和各类学校：

启蒙教育，针对 0-3 岁婴幼儿

学前教育，针对 4-5 岁儿童

小学教育，针对 6-11 岁儿童

特殊教育，具体分为：

- 针对存在学习障碍的儿童的教育（MLK）

- 针对存在严重学习障碍的儿童的教育（ZMLK）
- 针对聋哑儿童的教育

中等教育，针对 12-15 岁至 18 岁年龄组，具体分为：

- 中专教育（EPB），重视理论的低年级阶段（2 年）和重视实践的高年级阶段（2 年）
- 普通中等教育：
 - 初级普通中学教育（MAVO）
 - 高级普通中学教育（HAVO）
 - 大学预科教育（VWO）

后中等教育（中等职业教育（MBO），高级专业教育和大学教育），针对 15-18 岁以上的学生，具体分为：

- 社区大学（EPI）
- 教师培训学校（IPA）
- 阿鲁巴大学

成人教育，针对 15 岁以上的辍学学生。

除政府补贴的教育机构外，阿鲁巴还有若干无政府补贴的教育机构，为满足特殊需求而设。例如，*Basisschool De Schakel* 提供荷式的学前教育和初等教育，阿鲁巴国际学校提供美式学习课程。2003 年 9 月 Ibero 美洲高中正式招生。这所学校专为在阿鲁巴生活，但因语言障碍而不能接受常规中等教育的学生提供接受教育机会。目前在校学生共有 120 人，年龄介于 14-31 岁之间，他们来自各个国家（包括委内瑞拉和哥伦比亚）。

于前一年（图 1）相比，2002 年接受常规教育（从学前教育到社区大学）的学生人数增加了 422 人（2.1%）。男生（50.3%）和女生（49.7%）人数几乎相等（图 2），虽然不同的学校男女生比例有所差异（图 3）。相对而言，社区大学公共事业学科学生人数增长最快（图 4）。

许多中等学校的学生辍学（图 20）或未能通过毕业考试（见图 21）；2001 年毕业考试的通过率为 75%（图 22）。普通中等教育的考试成绩（图 23-26）和课程选择（图 27-29）依然遵循传统模式，女生倾向选择语言类课程，并且在此类考试中成绩突出。男生倾向选择数学和其他精密学科，并且在此类考试中表现良好。

学前教育 and 职业教育入学率最高，但是辍学率也是最高（图 30）。阿鲁巴人接受教育情况很好，尽管阿鲁巴尚未推行义务教育。

阿鲁巴大学目前共有两个系（法律系和经济系），该校在毕业所需时间和辍学率方面，男生女生之间存在显著差异。2001 年，法律系共培养毕业生 14 人（硕士），其中女生 8 人。经济系共培养商务经济毕业生 14 人（学士），其中女生 10 人（图 47）。

Instituto Pedagógico Arubano 是阿鲁巴教师进修学校，负责培养针对 4-8 岁、6-12 岁和 12-18 岁三个不同年龄层次学生的教师。同时培养中等学校二年级的教师。在校学生大多为女性。

2001 年，最热门的学科是经济、商务研究、会计等（图 48），尽管男生女生之间差异明显（图 49/50）。在后中等教育阶段，女生仍然占多数（图 54）。荷兰仍是最受学生欢迎的留学国，高等专业教育是最受欢迎的教育类型（图 51-53）。

2002 年，夜校学生人数增加了 17.6%（图 55），主要由于参加技术类课程的学生人数大增（87.7%）。在中高级普通中等级别夜校中，女生占据多数，而在技术类培训课程中，男生占据多数（图 56）。在中级普通中等课堂中，青年人占绝大多数（图 56），说明第二次教育已经变成第二类教育。夜校学生的考试通过率（图 58）明显低于全日制学生的考试通过率（图 21 和图 22）。

2002 年 1 月至 12 月间，3 503 人参加了 *Enseñansa pa Empleo*（政府组织的培训课程）；其中女性共有 1 776 人，大部分参加电脑课程、语言课程、烹饪课程和护理课程。

附件二

第 11 条：就业

劳动力市场中的女性

根据普查结果，国家统计局公布一份特别报告，题为“阿鲁巴人民：继承与发展”，此份报告关注劳动力市场的发展。报告着重反映了劳动力市场的重要变化，其中有关女性的发展态势起到重要的作用。

自 1972 年以来，就业人口总数增加了 2.7 系数。参加工作的女性人数增加了 4.1 系数。目前，参加工作的女性总数为 19 420 人，参加工作的男子总数为 22 498 人，男女比率为 115.9:100。在 1972 年，男女比率高达 227.5:100。1981 年和 1991 年，参加工作的男性和女性的比率分别为 178.5:100 和 135.9:100。

在 1972 年和 1981 年，20-25 岁女性参加工作人数最多。1981 年，25-29 岁年龄组中女性参加工作人数最多，如今，30-35 岁女性是劳动力市场中最为活跃的群体。15-19 岁和 20-24 岁两个年龄组的女性参加工

作的比例仍然略低于 1991 年。这可能是因为女性的教育水平提高（她们受教育的时间往往超过男性），而不是因为女性不愿在年轻的时候进入劳动力市场。

25-50 岁男性参加工作人数最多。该年龄段 90% 的男性或工作或失业。相同年龄组女性参加工作的人数比例仍比男性比例低 15 个百分点。年龄越大，男女之间的差别就越大。在 35-39 岁年龄组中，男性参加工作的比例为 93.6%，女性参加工作的比例则为 80.1%。55-60 岁男性参加工作的比例为 75.3%，而相同年龄组中女性参加工作的比例仅为 43%。

妇女在各种行业中的代表情况

1991 年和 2000 年两次普查期间，妇女在高级技术职业中所处地位有所改善。1991 年，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的男女比例为 100:41.2。2000 年，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的男女比例增至 100:55.2。虽然已经取得明显进步，但是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的男女比例依然为 2:1。目前，担任管理职务的女性人数为 1 349 人，1991 年担任管理职务的女性人数为 674 人。30 岁以下就业人口的男女比率表明，从事专业工作和技术工作的女性人数有所增加。2000 年，在专业领域和技术领域，男女比例为 100:75。毫无疑问，这与越来越多的女性获得高级职业资格有密切关联。30-34 岁年龄组中接受大学教育的妇女人数多于男子。按照职业分类的分类标准，从事“文秘”和“服务行业工作者和商店市场销售人员”的绝大部分是女性。另一方面，按照职业分类的分类标准，从事“手工行业和相关行业工作”和“机器设备操作和组装”的妇女人数微乎其微。参加初级工作和销售与服务工作的妇女人数增加，主要由于女性移民人数增加，不能反映本地妇女工作情况的变化。

失业情况

妇女失业率（7.4%）略高于男子。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妇女失业率（10.0%）明显高于生于阿鲁巴的妇女（6%）和来自发达国家的妇女（5.7%）。

男大学毕业生失业率为 4.9%，没有学位的男子失业率为 9.7%。这两类妇女的失业率分别为 6.2% 和 9.8%。获得大学学位的男女毕业生失业率分别为 1.2% 和 3.4%。

参加工作人口当中只有少数继续接受教育。其中男子人数为 321，妇女人数为 412，分别占男女就业人口的 1.45% 和 2.17%。接受教育者中，328 人学习教育分类二级课程；96 人希望通过学习教育分类六级或七级的课程提高受教育程度。

在 20-25 岁人口当中，共有 218 名男子和 233 名妇女没有从事经济活动。他们既不在校学习，也没有工作。这组人包括残疾人，但不包括家庭主妇。不过，家庭主妇的数量非常之少。愿意待在家中不参加工作的年轻妇女数量很少：14-25 岁的妇女总人数为 6 308 人，其中仅有 227 人是家庭主妇。

2000 年, 15-24 岁的青年男性失业率为 15.7%; 妇女的这一失业率为 16.8%。15-19 岁年龄组的男女失业率分别为 25.6% 和 28.4%。不过, 这一年龄组中就业与失业人数的绝对数量相对较小: 20 岁以下人口中有 858 人加入劳动力大军, 有 384 人没有工作。尤其是, 许多 16、17、18 岁的人无法找到工作。

30 岁以下的男女失业者平均失业时间分别为 9.2 个月和 7.9 个月。中值分别为 4 个月和 3 个月。

妇女和兼职工作

做兼职工作的妇女人数大大高于男子人数: 9.1% 的职业妇女拥有一份兼职工作, 拥有兼职工作的职业男子仅占 3.7%。20-40 岁年龄组中做兼职工作的妇女比例最低。在最年轻和最年长的人口, 做兼职工作现象比较普遍。

在 15-45 岁的工作妇女当中, 18.2% 是单身母亲。尤其在年轻女性当中, 单身母亲的失业率明显高于其他妇女。在年龄稍长的妇女当中, 单身母亲的失业率同其他女性非常接近。在上述年龄组中, 抚养小孩的妇女比例很小。这有可能表明, 抚养小孩的单身母亲既要养家糊口挣钱又要照料子女, 因而找工作的难度也就更大。

收入分配

根据普查结果, 人均月收入为 AWG 2242。修正干扰因素和共变量以后, 中央统计局采用多元分类分析(MCA) 的方法, 计算男女工资水平的差异。考量的因素有职业、教育背景、残疾状况。使用的共变量有年龄和工作时长。修正干扰因素和共变量以后, 通过多元分类分析发现, 男子工资收入明显高于妇女。平均而言, 男子比妇女每月多挣 AWG 525。

附件三

1987-2003 年记录的艾滋病毒感染病例

年份	男	女	共计
1987	0	0	0
1988	1	1	2
1989	0	0	0
1990	5	1	6
1991	1	1	2
1992	2	0	2
1993	0	0	0
1994	5	0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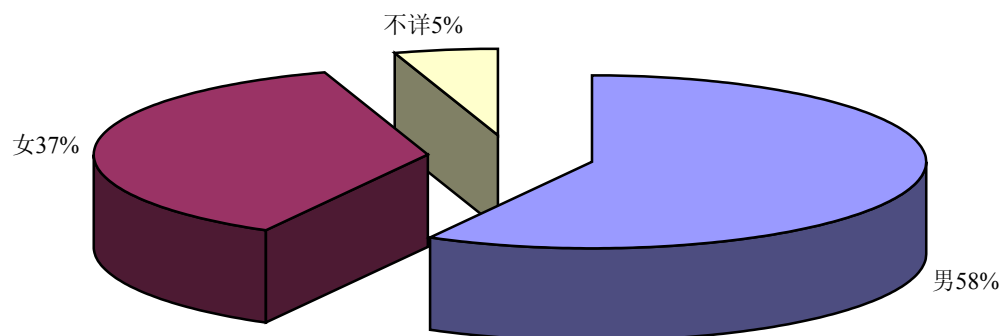
年份	男	女	共计
1995	5	1	6
1996	2	1	3
1997	4	2	6
1998	5	4	9
1999	3	3	6
2000	0	0	0
2001	4	1	5
2002	0	0	0
2003	5	1	6
总计	42	16	58

资料来源：公共卫生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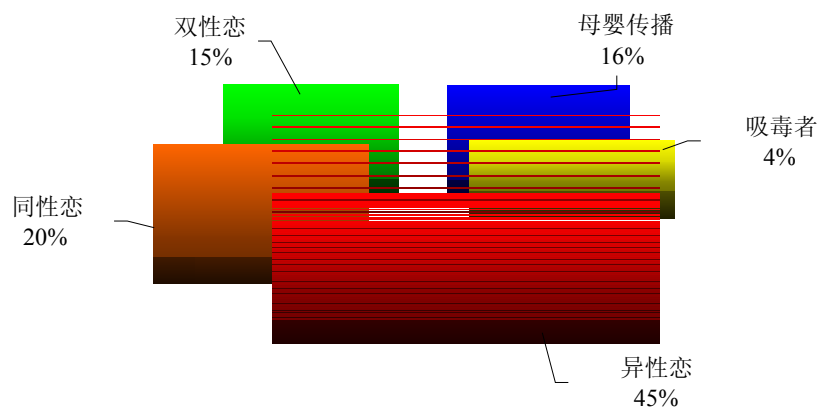
1987-2003 年记录的艾滋病毒感染病例

年份	男	女	不详	艾滋病毒呈阳性
1987	2	0	0	2
1988	1	2	0	3
1989	0	2	0	2
1990	9	8	2	19
1991	17	17	5	39
1992	21	8	1	30
1993	14	14	3	31
1994	12	10	0	22
1995	18	4	2	24
1996	24	13	0	37
1997	16	15	0	31
1998	17	12	0	29
1999	18	8	1	27
2000	16	11	1	28
2001	8	8	3	19
2002	17	6	0	23
2003	17	1	0	18
NR	4	3	3	10
共计	231	142	21	394

1987-2003 年按性别记录的艾滋病毒感染病例



1987 - 2003 年报告的艾滋病毒传播途径



资料来源：公共卫生部。

附件四

科罗拉多中心女病人的就诊情况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接收的女病人人数	14	19	19	10	20
男女病人比例	1:4.5	1:4.6	1:4.6	1:4.6	1:5
女病人年龄					
最小	26	26	31	18	15
平均	37.5	40.1	39	41.7	39
最大	45	55	63	63	51
女病人收治时间					
最短	6 天	8 天	7 天	1 天	4 天
平均	3.8 月	2.4 月	1.5 月	2.5 月	1.5 月
最长	1.5 年	1 年	5 月	1.4 年	5 月
男女工作人员比率	1:2.5	1:2.2	1:2.2	1:3	1:3.6

资料来源：科罗拉多中心。

附件五

第 13 条：经济和社会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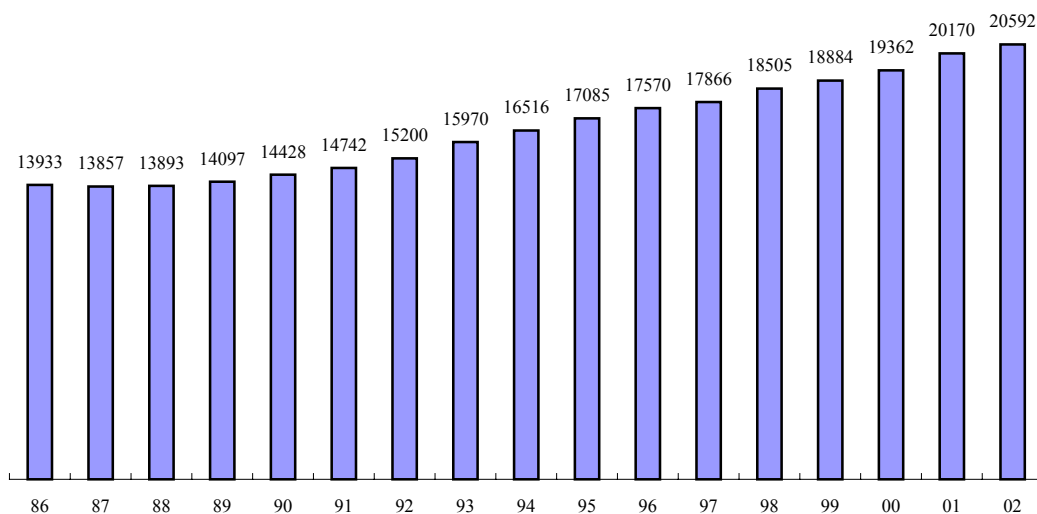
人口总体特点：女性多于男性

根据 2000 年第四次人口和住房普查，阿鲁巴女性比男性多 3 638 人（妇女 47 072 人，男子 43 434 人），男女比率为 92.2:100。男女比率与年龄成反比。15 岁以下人口中，男孩人数多于女孩人数。在该年龄组中，男孩和女孩的比率为 102.4:100。阿鲁巴 65 岁以上人口中，男女比率为 73:100。阿鲁巴特定年龄的男女比率受到外国移民劳工的影响。与 1991 年相比，阿鲁巴本地人的男女比率有所减少，即，男女比例几乎相等。0-55 岁人口中，阿鲁巴本地的男女比率为 101.2:100。55 岁以下外籍人口中，男女比率为 83.3:100。老年人口当中，阿鲁巴本地和外籍女性的人数明显多于男性人数。

¹ 男女人口比例是以女性数所除的男性人数乘以 100。小于 100 的男女人口比例表明妇女人数多于男子。

图 1

1986-2002 年学生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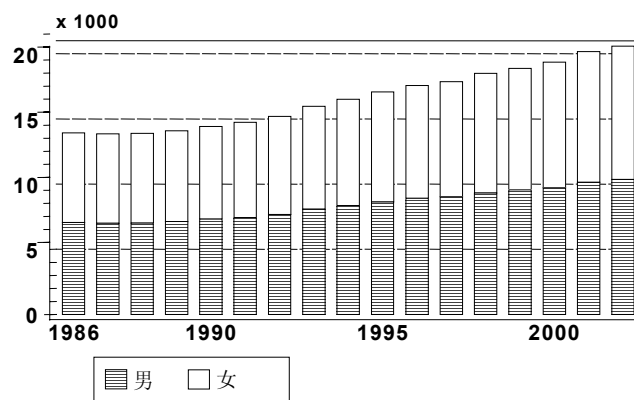


学前教育至中级职业教育（公立或私立）包括 B0/非本族语言项目和 EPI/BBL

关键词语：B0：初等教育；EPI：中级职业教育；BBL：脱产。

图 2

1986-2002 年按性别列示的学生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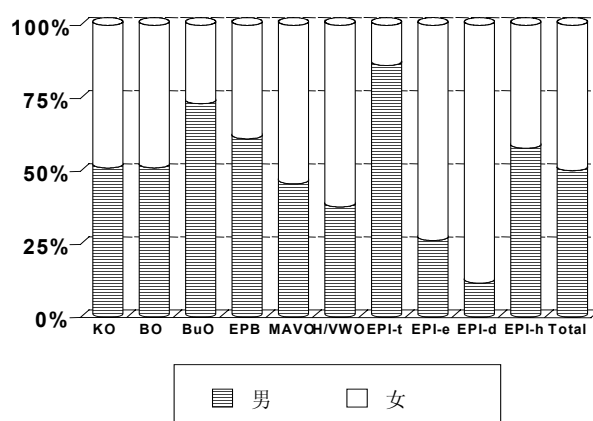


学前教育至中级职业教育（公立或私立）包括 B0/非本族语言项目 EPI/BBL。

关键字：见图 1

图 3

按性别和学校类别列示的学生情况



关键词语：

KO = 学前教育

BO = 初等教育

BuO = 特殊教育

MAVO = 中级普通中等教育

H/VWO = 高级普通中等教育/大学预科教育

EPI = 中级职业教育

t= 工程技术

h= 接待管理

d= 公共事业

e= 商务管理和文秘

图 4

2001-2002 年按学校类别列示的学生人数增长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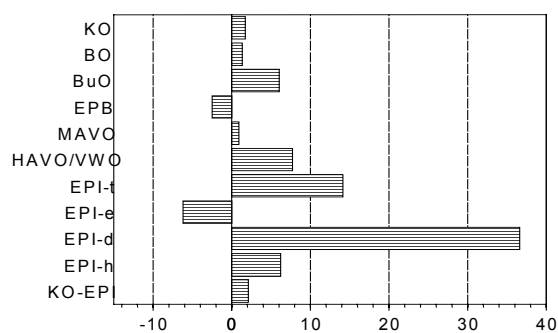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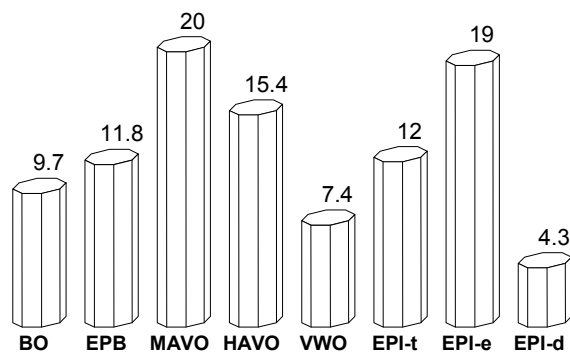


图 20

按学校类别列示的复读生情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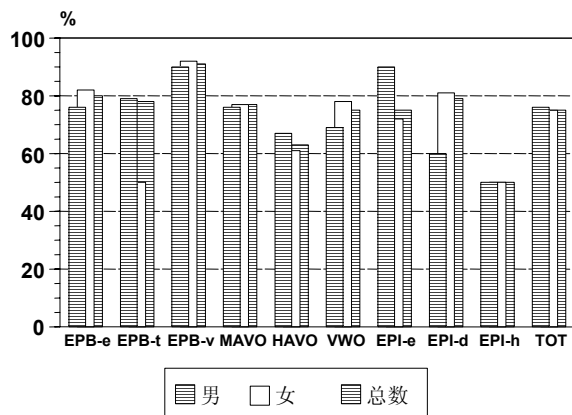


复读生：在本学年重修前学年课程的学生。

EPI = 中级职业教育

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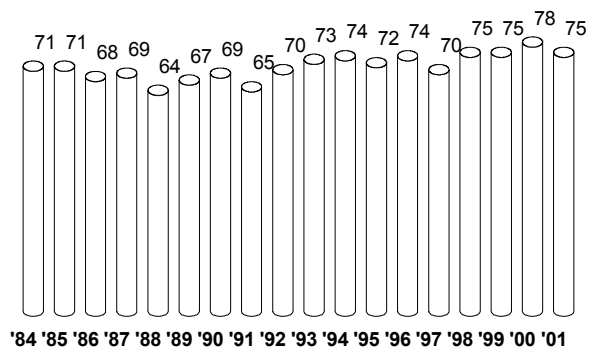
2001 年按学校类别和性别列示的考试通过率 (%)



不包括 EPI-技术类。

图 22

1984-2001 年中等教育考试通过率 (%)



自 1996 年以来：包括 AHS/EPI-h, 2001 年：不包括 EPI-t。

图 23

2001 年普通中等教育考试通过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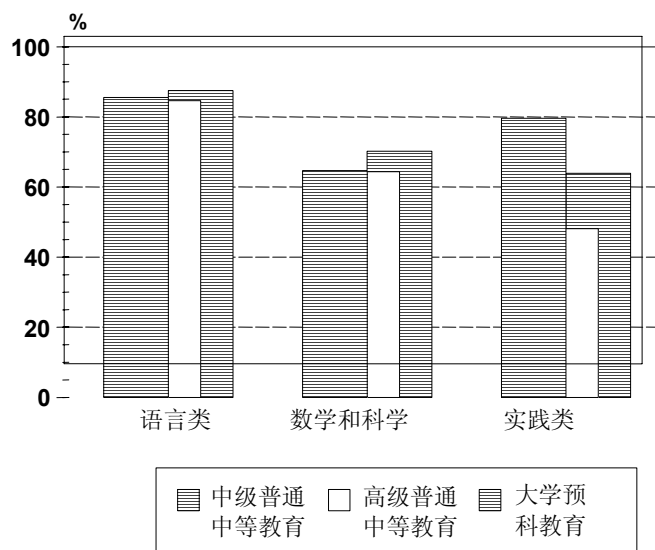


图 25

2001 年按性别列示的高级普通中等教育 (HAVO) 考试通过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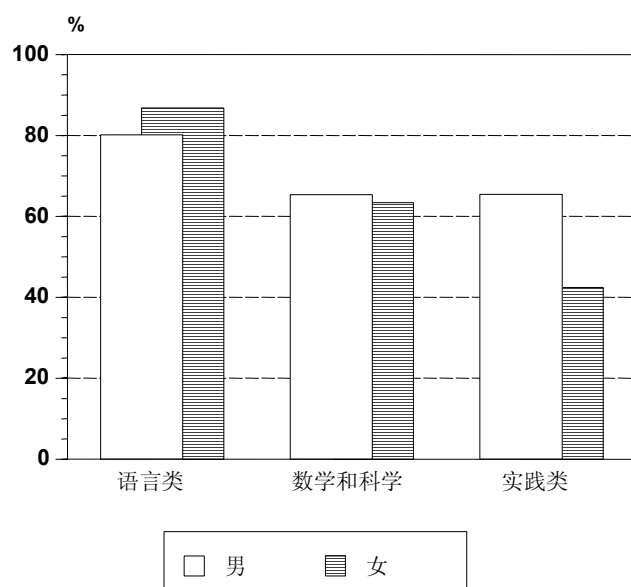


图 25

2001 年按性别列示的高级普通中等教育 (HAVO) 考试通过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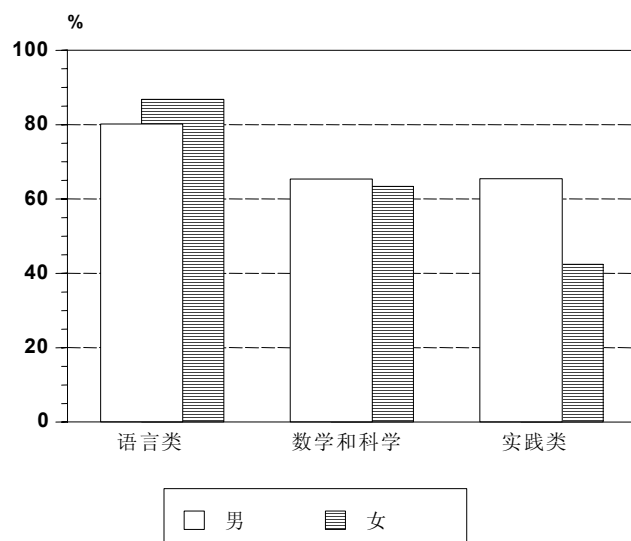


图 26

2001 年按性别列示的大学预科教育考试通过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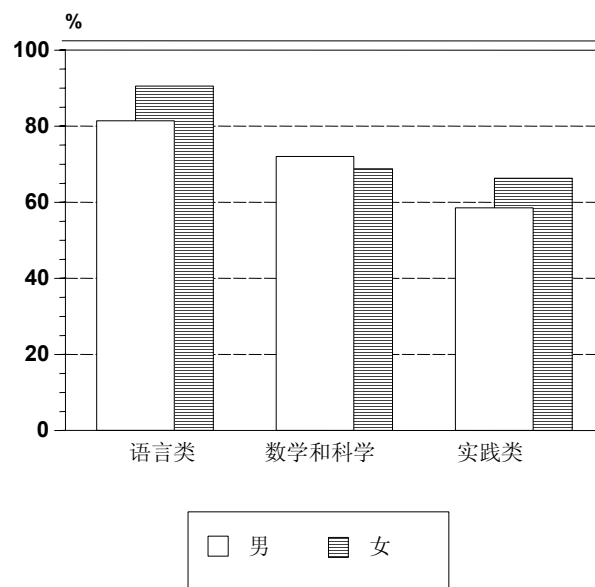


图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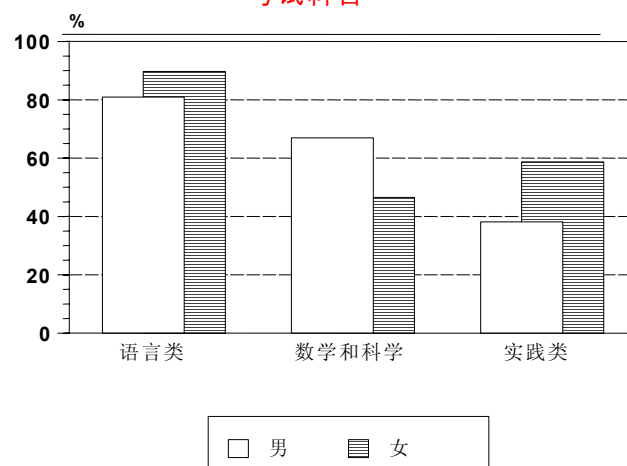
2001 年按性别列示的中级普通中等教育 (MAVO) :
考试科目

图 28

2001 年按性别列示的高级普通中等教育（HAVO）：
考试科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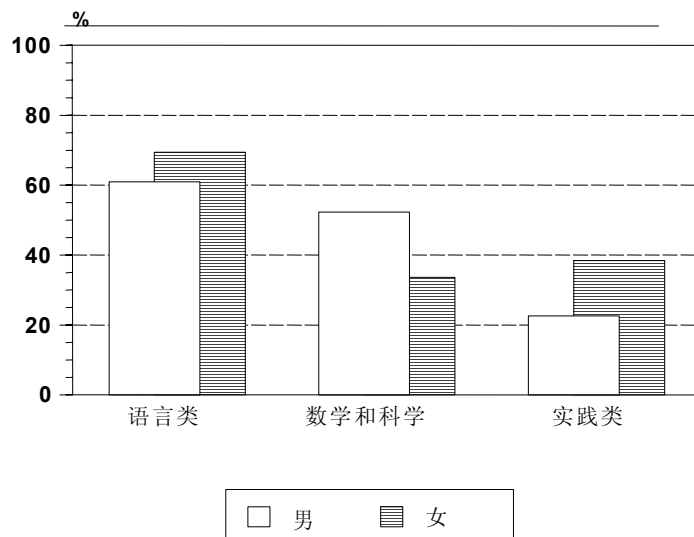


图 29

大学预科教育（VWO）：2001 年按性别列示的
考试科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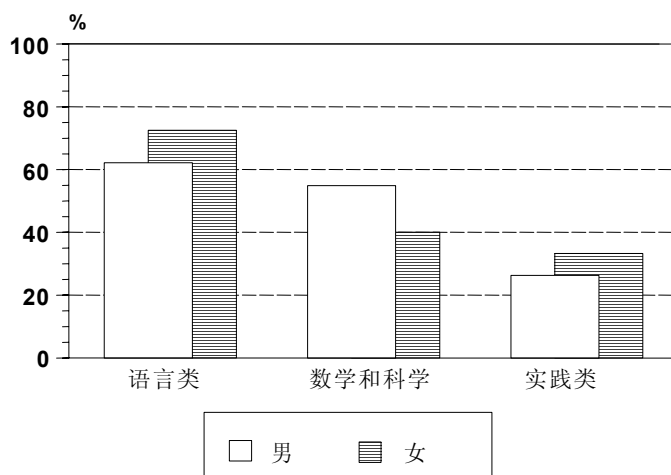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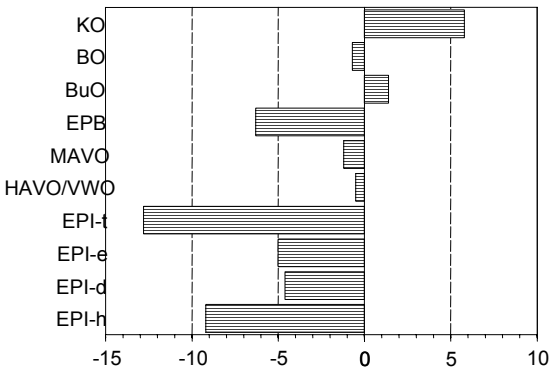


图 30
2001 年按学校类别列示的转学率 (%)



2001 年 8 月至 2002 年 7 月。

图 47
按学科系和性别列示的阿鲁巴大学考试通过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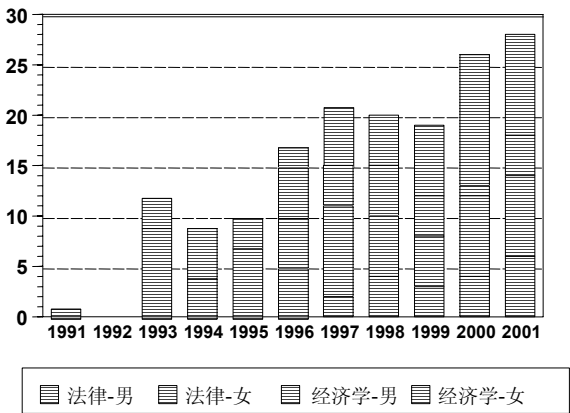


图 48
按学科列示的奖学金获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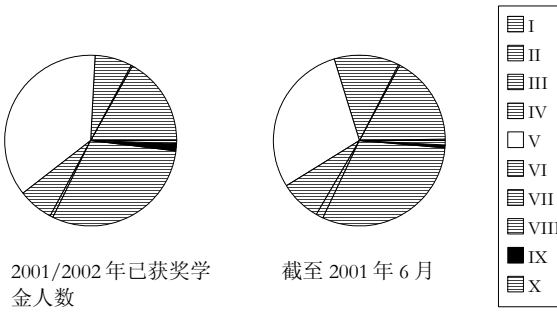


图 49

按学科列示的奖学金获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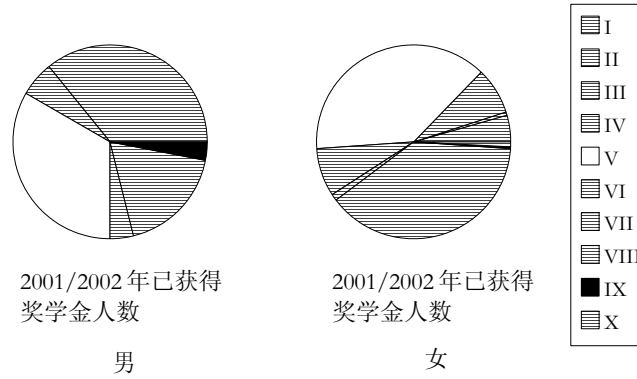


图 50

按学科列示的奖学金获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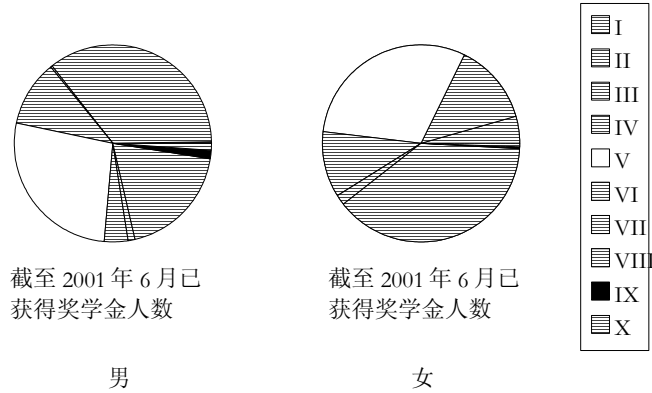


图 51

按留学国家列示的奖学金获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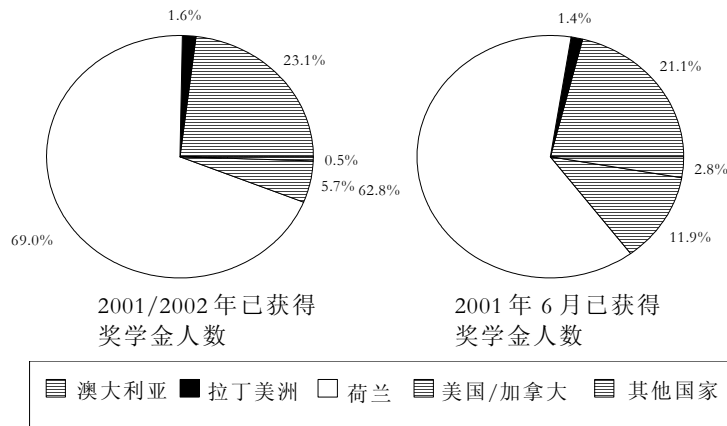


图 52

1985-2001 年学生留学情况
按留学国家列示的获得奖学金的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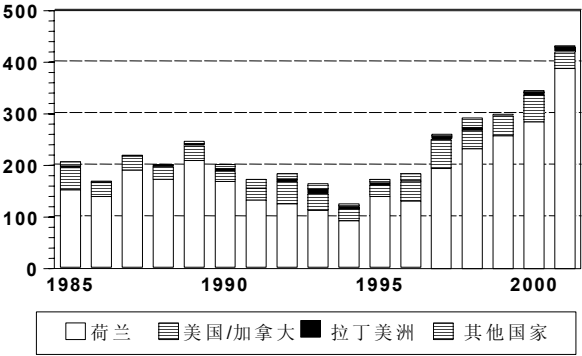


图 53

按教育程度列示的奖学金获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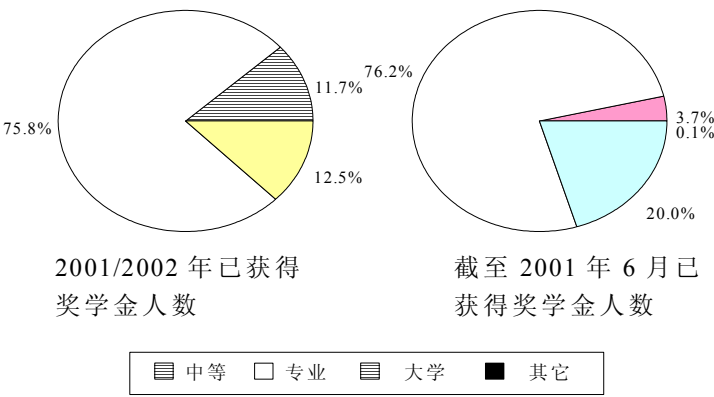


图 54

按性别列示的奖学金获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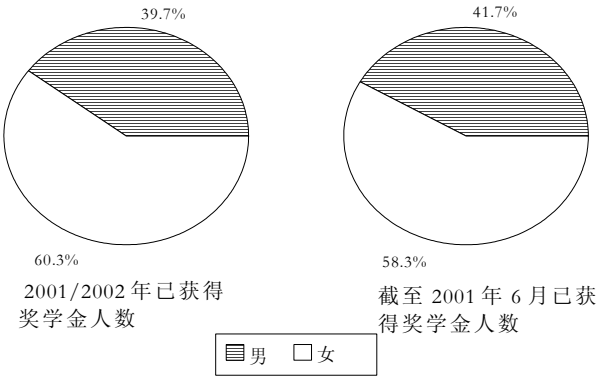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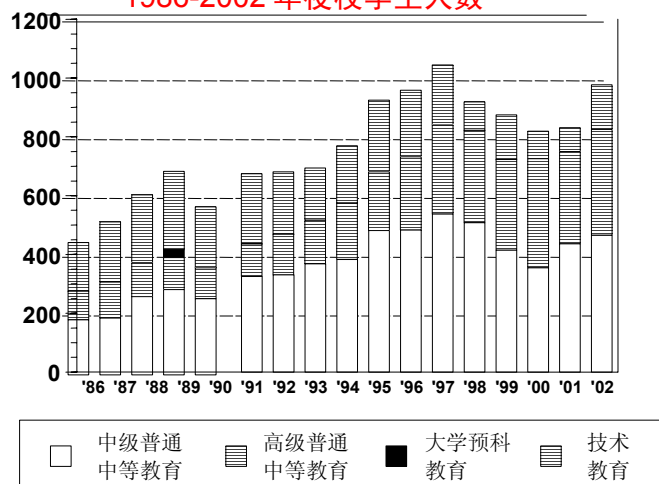


图 55

1986-2002 年夜校学生人数



TE =技术教育

图 56

按教育种类和性别列示的夜校学生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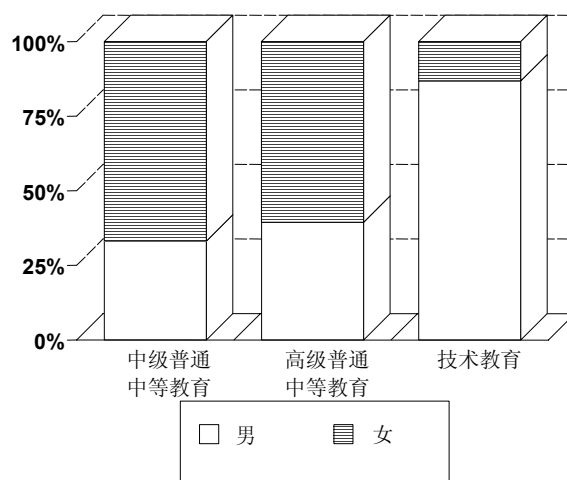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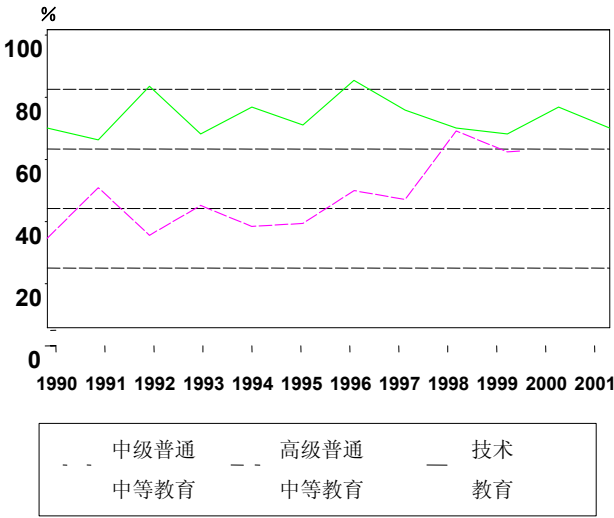


图 58

1990-2001 年夜校学生考试通过率 (%)



资料来源：2002-2003 学年教育统计资料，教育部。